**关于提高慈溪高新区内镇属企业税金**

**分享比例的建议**

领衔代表：张宝昌

附议代表：

目前，我镇共有6家规上企业因扩建发展需要，已经或即将入驻慈溪高新区开展生产经营，考虑长河的实情和需求，建议适度提高对我镇的企业税金分享比例。

1. 入驻高新区企业基本情况

我镇入驻高新区的6家规上企业，分别是浙江亿日气动科技有限公司、宁波迦南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泰芸电气有限公司、宁波华优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宁波市小蜂电器有限公司、宁波兴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产值总额23.37亿元，销售总额22.64亿元，利润总额2.71亿元，税收总额0.51亿元，税收总额占规上企业比重23.04%，是我镇全年税金来源的主导力量。同时，这些企业也是我们长河商会的主要力量，对商会的支持力度很大，对商会活动的参与热情和活跃程度也很高。目前上述企业在高新区内的厂区，有的已全面投产，有的正在进行厂房建设。

二、企业税金归属问题的理由和建议

1、高新区内企业对我镇的重要性凸显。这些企业年度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占比大，都是纳税大户，对于长河镇总体经济发展的重要性明显、贡献度高。尤其在当前经济形势严峻情况下，由于我镇财源基础薄弱，收入增长乏力，镇级可用资金增长已不能满足支出需要，同时政府性债务还面临着较大的还本付息压力，收支矛盾突出，财政运行基本呈现举步维艰的情况。据了解，上述企业中其中两家宁波泰芸电气有限公司和宁波市小蜂电器有限公司在高新区的厂区也将更名，会导致我镇无法分享税金收入，其他企业的分享比例也较大缩减，使长河整体工业产业大大受挫，对长河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影响很大，同时因财政收入下降，镇级基本支出都将难以保障。

2、镇党委政府对企业扶持力度大。近年来，这些企业发展比较快，有的是我镇的前十强企业，产值和利润连续增长，智能化、科技化水平日益提高，这一方面得益于企业自身开拓创新走上快速发展之路，另一方面更离不开镇党委政府的重点培植和大力扶持。通过帮助企业排忧解难、强化政策激励机制，加大对企业的指导和帮扶力度，可以说，在企业壮大过程中倾注了党委政府的心血和力量。

3、企业对长河感情深厚。这些企业都是在长河本土成长起来的，对长河有着很深的感情基础，无论在慈善捐款、公益事业等方面都作出了很大贡献。我们通过走访了解到，区域内的企业主均表示希望仍把较大比例税金交到长河，继续为长河发展作贡献，为家乡担当更多的一份责任。

综上所述，建议整体搬迁至慈溪高新区内镇属企业的税金分享比例基数内由40%提高到60%。超基数增量部分的镇分享比例由20%提高到50%。如该企业在开发区变更、新办企业的，其产生的税费收入均按同比例分享。同时建议考虑调整我镇当年度的财政收入基数。